

台權會 1994 年執委會議

時間：1994 年 9 月 14 日

地點：台權會會議室

出席執委：林逢慶、施明德、張炳煌、莊淇銘、郭吉仁、賀端蕃、
陳 菊、陳木興、梁貴柱、袁嫻嫻、朱義旭、葉博文、
劉進興、邱晃泉、林美挪

上次執委會(八月十一日)決議：

- 一、801 事件：本會訂於 8 月 15 日早上 9：00 至土城看守所探望 11 名被告。
- 二、人權海報大展：由李敏勇及葉博文加強對藝術家們連絡。
- 三、820 廢除死刑全球同步活動：聯絡各宗教團體於 8 月 20 日早上 10：00 至司法院門口和平集會、演講及靜默三分鐘，表達廢除死刑的立場。
- 四、雜誌復刊計畫：台灣人權雜誌復刊號預計九月底出刊，為雙月刊。十一月底出十週年紀念專刊。雜誌內容含：1) 固定稿件——社論、人權事件報導及評論、人權案件報導、國內外人權活動報導、人權相關理論思潮、訪問稿、翻譯稿等。2) 特別稿件——針對特定事件、議題或內容。3) 會務報告。4) 徵信錄。5) 公益廣告。

議程：

- 一、主席致詞
- 二、宣讀上次決議
- 三、會務報告
 1. 警察刑求暨殘障人權
 2. 地下電台事件
 3. 820 廢除死刑全球同步活動
 4. 辦公室人事變動
 5. 其他
- 四、財務報告
- 五、計劃報告暨討論事項
 1. 十週年紀念活動
 - 1) 海報大展
 - 2) 募款音樂會
 - 3) 出版品
 2. 雜誌復刊計畫
 3. 基金會
- 六、臨時動議
- 七、散會 晚安

台權會 1994.9.14(三)

執委會

出席執委會簽名：

陳菊、葉博文、林逢慶、陳木興
朱義旭、邱晃泉、張炳煌

請假：賀端蕃、林美挪

執委會會議紀錄

親愛的會員您好：

本會於9月14日_____召開執委會，出席執委有陳菊、葉博文、林逢慶、朱義旭、邱晃泉、張炳煌、陳木興等人。

有關財務的說明如下：

目前本會財務結餘_____元，足以成立基金會，並維持正常運作所需。

有關會務的說明如下：

1. 警察刑求暨殘障人權：

_____大學啞啞學生辛○○遭警察刑求一事，本會出席由立委周伯倫主辦的公聽會，並參與由殘障聯盟、正義連線與福爾摩沙文教金會主辦的「殘障的司法制度」公聽會。

2. 地下電台事件：

在律師團的努力辯護之下，第一審判決已經下來，目前正在繼續上訴中。

3. 820 廢除死刑全球同步活動：

由本會主辦的廢除死刑世界聯合日活動，在萬佛會及國際特赦組織台灣分會協助下，於八月案十日上午十時至司法院大門前，針對廢除死刑的主張進行和平理性的集會、演講及三分鐘靜默活動，並派代表遞送請願書。

會中決議如下：

1. 十週年紀念活動：

1) 人權海報徵選大展：

- A) 原預計六十位藝術家參展，目前三十餘位決定參加，為鼓勵藝術家們的支持，應速發展新聞稿廣為宣傳。
- B) 執委林逢慶建議與揚揚畫廊聯絡，請提供畫家名單，以便聯絡。
- C) 職委邱晃泉與會長陳菊將於十月一日參加「南方藝術」成立大會，尋求藝術家支持參與海報大展。

2) 出版品：

台權會人權發展史——由陳菊、劉進興負責

2. 雜誌復刊計畫：

台灣人權雜誌復刊號，其內容要依計畫規劃，並發新聞稿廣為宣傳讓社會大眾知曉。

3. 成立基金會事宜：

- 1) 申請成立基金會之法定程序由執委邱晃泉與陳菊負責辦理。
- 2) 有關成立基金會之詳細事項將訂於下次開會討論。

4. 新會員入會：

計有新會員劉鴻濃、李滿雄、康水木、陳君漢等四人入會。